

## 研商建立我國人權指標第 1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9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本院第四會議室

主持人：賴處長俊兆 Semaylay·i·Kakubaw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單

紀錄：許玲瑛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：各公約人權指標發展進度說明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建立我國人權指標之模式及權利項目之擇定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為落實國家人權行動計畫編號 19 之行動，各人權公約主管機關研擬推動發展人權指標計畫，原則應參考 2012 年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公室提出之 14 項人權指標架構。
- 二、請各人權公約主管機關，參考與會學者專家之建議，通盤檢視世界人權宣言、主責之人權公約條文及其一般性意見、結論性意見及國家人權行動計畫等所揭示之重要人權議題後，研提擬規劃建立人權指標之權利

項目（建議每個公約至少挑選 3 至 5 項權利供選擇，且不限於聯合國 14 項人權指標），於下次會議討論；如有分工或其他建議討論事項，亦請於會後提供人權處彙整，併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肆：散會（中午 12 時 08 分）